

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以当面送达、电话和邮件的方式于2022年5月21日向各董事发出，会议于2022年5月27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审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审议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由张益胜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张益胜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职务，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张力公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职务，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1、张益胜、张力公、李明、毕建涛、徐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张益胜先生为主任委员。

2、孙立荣、李明、曲建军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孙立荣女士为主任委员。

3、徐杉、孙立荣、佟晓乐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徐杉先生为主任委员。

4、李明、孙立荣、王贺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李明先生为主任委员。

以上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薛晓民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同期，简历详见附件1。

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李铁军、孟威为公司副总经理，毕建涛为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聘期三年，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同期，简历详见附件1。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议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李铁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同期，简历详见附件1。

李铁军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435-6236009

传真：0435-6236009

电子邮箱：junlitie@sina.com

联系地址：吉林省集安市文化东路17-20号

七、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曲曼丽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任期三年，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同期，简历详见附件1。

八、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李静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任期与

第八届董事会同期，简历详见附件1。

李静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435-6236050

传真：0435-6236009

电子邮箱：yishenglj@sina.com

联系地址：吉林省集安市文化东路17-20号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

1、薛晓民：男，195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集安制药厂研究所所长、副厂长，集安制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益盛药业副董事长、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

薛晓民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2,219,6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7%，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薛晓民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李铁军：男，1960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曾任集安制药厂财务科长、集安制药有限公司财务部长，益盛药业董事、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同时兼任益盛汉参化妆品有限公司监事。

李铁军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1,201,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6%，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李铁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孟威：男，197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深圳君安健康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医生、深圳仙诺制药有限公司业务员、上海高科技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省级经理、珠海安生药业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步长集团事业六部副总经理、西安世纪盛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市场总监、贵州长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益盛药业董事，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营销总监。

孟威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孟威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毕建涛：男，197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管理会计师、政工师。曾任中国农业银行集安市支行会计、信贷员，集安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稽核员、科员、业务科长，吉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驻通化办事处信贷资金科科长、综合业务指导部部长，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同时兼任集安市益盛永泰蜂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益盛汉参化妆品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益盛汉参（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毕建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毕建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曲曼丽：女，198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吉林天景食品有限公司财务部职员；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职员、内部审计部职员、市场开发部副部长、监事，现任本公司内部审计部副部长。

曲曼丽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曲曼丽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李静：女，1980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本公司证券部职员，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同时兼任集安市益盛永泰蜂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益盛新零售（杭州）有限公司监事、益盛汉参（吉林）健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李静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李静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